

佛坪县民政局 2022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1. 宣传、贯彻、执行中省市民政工作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制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
2. 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全县城乡特困人员救助、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孤儿救助、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调查、审核、审批全县民政救助对象，组织实施救助，落实各项民政救助政策。
3. 负责、指导村民（居民）委员会（监委会、组委会）换届民主选举及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指导开展村务公开，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负责、指导社区建设工作，推进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和推进社区服务管理规范化。
4. 负责全县社会组织的审批、登记和监督管理；查处社会组织的违法行为和非法社会组织。
5. 负责全县行政区划工作。承担县、镇（街道办）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地名命名、更名和界线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初审上报工作。调处县境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
6. 负责组织、协调与毗邻县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负责勘界历史资料的保存利用；参与市、县际边界争议的联合调查和调处工作；管理行政区域界线界桩标志。负责全县规范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收集整理地名信息资料，管理地名档案。负责行政区

划图的审核、勘定工作。

7. 负责拟定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8. 负责社会福利有奖募捐及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工作，负责福彩销售站的上报、批复与管理工工作，管理本级福利资金，推进社会福利社会化。

9. 负责全县婚姻登记、收养登记的发证及信息、档案管理工作，推进婚俗改革。

10. 负责殡葬管理和殡葬制度改革，规范殡仪服务、公墓服务行为，加强公益性公墓建设与管理，促进殡葬事业健康发展。

11.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定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指导建设养老院、农村幸福院、日间照料中心、居家养老、智慧养老等各种养老服务机构。

12. 负责全县民政事业统计信息报送工作；强化民政财务，对全县民政事业经费作出预、决算，监督民政事业费的使用和管理。

13. 负责社区工作者的招录使用和管理工工作，负责志愿者队伍建设管理，推进社区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4. 负责有关民政业务的行政复议工工作；受理来信来访。

15. 配合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做好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工工作，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16. 承担本行业本领域有关方面的数据采集推送、安全管理

等工作。

17. 负责本行业本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18.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9. 职能转变。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20. 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法规、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 与公安、住建、卫健部门的有关职责分工。麻风病、精神病患者、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由县民政局负责，公安、住建、卫健部门等部门各司其职做好相应工作。

(3) 与财政、组织部门的有关职责分工。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由民政局负责，县财政局、组织部等部门各司其职做好相应工作。

(二) 内设机构

本单位内设机构 2 个，分别为办公室、社会事务股。

(三) 工作亮点及成效

1. 聚焦乡村振兴，民生保障更加完善。（1）低保和特困对象救助规范。先后印发了《佛坪县 2022 年城乡低保和特困供养对象复审排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兜底保障成果巩固提升行动方案》、《基层社会救助能力提升行动方案》、《开展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方案》、《开展畅通社会救助求助渠道行动方案》、《社会救助领域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综合治理工作行动方案（2022-2025 年）及 2022 年重点工作安排》、《关于进一步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困难群众兜底保障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对兜底保障对象排查复审、低收入对象认定等工作进行了全面的安排。我县农村低保 675 户 1548 人，发放资金 732.53 万元，城市低保 156 户 278 人，发放 194.11 万元。全年共保障城乡低保对象 831 户 1826 人，发放城乡低保资金 926.64 万元。（2）特困供养政策全面落实。一是扎实落实五保供养政策。全县共有特困户 370 户 390 人，共为全县特困供养对象发放供养资金 321.05 万元，发放照料护理补贴 119.3 万元。1 个中心 7 个站点集中供养 286 人，集中供养率 73%，强力保障了特困人员的兜底保障水平。二是加强孤儿基本生活保障，确保孤儿健康成长。共下拨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资金 14 人 18.78 万元。三是及时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共发放两项补贴资金 1307 人次 122.06 万元。（3）临时救助制度进一步完善。实行县、镇（街道）“救急难”工作主动发现受理机制，镇（街道）每月、村（居）委会每周组织排查，及时了解、掌握、核实辖区居民遭遇突发事件、重大变故等特殊情况，积极帮

助救助对象办理救助申请，做到早发现、早救助、早干预。建立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为7个镇(街道)拨付临时救助备用金49万元，并将2000元以下审批权限下放至镇(街道)，增强临时救助的精准度和时效性。累计临时救助各类困难群1335人次，发放救助金129.05万元。

2. 提升城乡社区治理能力。一是继续加强易地搬迁移民安置点社区后续帮扶。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社区治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进一步完善15个移民安置点社区服务站，规范了办事机构，通过人社局每个易地搬迁安置点配备了1名公益岗群众代办人员，成立了业主管委员会班子、移民点社区党支部、移民小组，规范了社区日常管理，进一步健全完善了村(居)民自治机制。二是实施城乡社区建设项目。积极争取项目，指导塘湾村社区建设，完成了王家湾村、谭家河村、郭家坝村、五四村4个农村社区服务中心改造项目。

3. 强化乡村治理体系建设。一是出台建设指导文件。先后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村民委员会规范化建设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做好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指导性、规范性文件，扎实推进了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提升了基层治理能力。二是全面加强党领导与村级组织建设。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贯穿于村民自治的全过程，健全了村级党组织领导下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工作制度，支持村级组织依法开展自治活动。三是严格落实民主决策机制。深化“四议两公开”工作法，依法完善了以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为主要形式的民主决策机制，

明确了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的权责范围和工作事项，要求村民委员会要定期召开会议，学习政策文件、研究有关工作、依法决定相关事项，保证村级组织和村干部的权力运行更加规范。四是提高村级民主管理水平。指导镇村切合实际修订村民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完善村民委员会日常工作等各项制度，持续规范村务公开工作，加强村务公开栏建设，结合实际创新公开方式，提高公开透明度、知晓率，增强群众认可度、满意度。加强村规民约建设，将广泛认同、操作性强的道德观念及时上升为共同遵守的行为准则，发挥村规民约的引导和约束作用，提升了村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约束能力。五是强化村级民主监督。完善了村务监督、民主评议、经济责任审计等制度，严格落实村民委员会定期向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报告工作制度，村民委员会成员每年要接受一次村民会议或村民代表会议对其履职情况的民主评议。促进了村干部依法行使职权，办理村级事务公开公平公正。

4. 殡葬治理有序推进。一是高标推进，县政府常务会，县委常委分别进行安排，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印发了《关于巩固和深化“活人墓”“硬化大墓”等突出问题整治规范工作实施方案》（佛办发〔2022〕27号），县上成立了“活人墓”“硬化大墓”等突出问题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民政局，县委分管常委任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县政府分管副县长任副主任，县民政局负责日常工作。县委副书记牵头召开了全县“活人墓”等突出问题整治规范推进会。二是广泛宣传，以县政府名义下发文明殡葬倡议书1000余份，印制宣传海

报 200 张。通过多个平台发布，多处人流密集处进行了张贴，推广了绿色节地安葬，提出违规建坟具体整改建议，鼓励丧主将逝者在现有的城市公益性公墓内安葬；清明节、寒衣节前会同县森林灭火办、县林业局、大气办、住建局在多平台、小区宣传栏发布了文明祭祀倡议书，编制佛坪县文明殡葬法律法规政策宣传折页 2000 张和宣传单 2000 份，通过电视宣传、宣传栏张贴、制作七问七答宣传单形式做到宣传入脑入心。三是整治工作成效明显，通过深入排查，建立整治台账，绿化坟墓，已耐心细致做好相关村民干部的思想工作，组织一批柏树，进行有效遮挡，目前正在实施当中，11 月底首批整治将顺利完成。目前共组织绿化旧墓 120 余处，收集村民申请建墓备案 3 处，收集全县党员干部签订文明殡葬自查表、文明殡葬承诺书 1200 余份，广大干部职工不建“活人墓”“硬化大墓”的意识普遍提高，能遵守《实施方案》规定的整改时间节点和整治方式自行进行整改，各镇（街道）在 2022 年 7 月 22 日之后均未出现新建违规墓穴。各镇（街道）、村（社区）均建立了建设墓穴镇办审批，民政局备案制度，从源头上杜绝违法行为发生。

5. 社会事务规范运行。一是加强了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对已登记的 77 个社会组织进行了年度检查。二是抓好了婚姻登记工作。共办理结婚登记 106 件，离婚登记 37 件，补发结婚登记 20 件，出具婚姻登记证明 7 人，完成了全省婚姻电子档案补录工作，完成率 100%。三是依法加强了收养登记工作。开展了政策宣传，迎接审计监查，及时上报了收养登记表。四是开展了福彩发行以及福彩助学活动。共销售福利彩票 165.908 万元。不

断加强对业主的管理，对全县 5 个福彩投注站进行常规巡检；开展了“公益福彩·资助困难家庭大学新生”活动，资助贫困大学新生 17 名 8.1 万元。五是印发了《关于开展第六届佛坪“十大孝子”评选活动的通知》，县委宣传部、县民政局、县妇联、县乡村振兴局联合举办了佛坪县第六届“十大孝子”表彰活动，表彰了 10 名“十大孝子”及 8 名“十大孝子提名候选”人，奖励现金 2.8 万元。六是推进村级协理员配备工作。印发了《社会救助兼职协理员考核及 2022 年选聘工作实施方案》，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在全县 45 个村（社区）聘用村级民政协理员 45 名，年发放工资补助 27 万元，保证每一个村（社区）有一名协理员开展民政工作。

6. 大力推进项目建设。（1）佛坪县中心敬老院改造提升建设项目。完成餐厅厨房改造提升工程，正在敬老院北侧修建管理用房，占地约 2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00 平方米，已完成招标，向上争取中央福彩公益金补助项目资金 120 万元，完成主体建设。（2）佛坪县城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建设墓穴 800 个，该项目已累计争取省市县资金 410 万元，前期使用集体土地入股合作方式完成墓穴建设 80 个，通墓道路 120 米，绿化面积 3300 平方米。2022 年使用国有征地形式完成公墓建设规划调整用地 16.185 亩，签订征地到户协议 16.185 亩，支付县统征办征地款 100 万元，当前林地使用手续市林业局已审核完毕完成植被恢复费缴费、土地使用手续已报省资源资源厅，林地审批手续已报省林业厅并批复，完成公墓建设预算编制，当前已完成图纸审查，正在进行预算财政评审和招标工作。（3）佛坪县殡

仪服务中心改造提升建设项目。该项目为 2022 年谋划项目。现已完成项目立项，可研批复，初步设计，正在争取中省预算内项目资金支持。对该项目进行包装，纳入 2023 年专项债项目进行申报。（4）佛坪县康养旅居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县政府下达的考核项目，为打包建设项目，建设地点分布在长角坝镇教场坝村社会福利园区、袁家庄街道东岳殿村、大河坝镇谭家河村高家梁五一康养服务中心、五四村。占地 5 亩，改扩建面积 2000 m²。建设周期 1 年，起始时间为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1 月，总计划投资 500 万元。当前工程进度为：现已完成投资 500 万元，袁家庄街道东岳殿村老年人日照中心、大河坝镇谭家河村高家梁五一康养服务中心、五四村老年日间照料中心改造部分已开始建设，完成改造建筑面积 1600 m²；长角坝镇教场坝村社会福利园区内新建设 400 m²，当前主体建设已完成。

7. 民政改革有序推进。（1）农业农村改革。一是加强村民委员会规范化建设。县民政局会同县委组织部、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县乡村振兴局探索推行村干部专业化职业化机制，健全村级自治组织法人备案数据库，提升村党组织对村民自治的领导能力，2022 年第一季度集中组织举办村干部培训班 2 次。分级组织召开村民委员会干部培训工作。召开了民政业务培训和村委会、监委会成员培训会。第二季度健全 45 个村级自治组织法人备案数据库，全部换发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第三季度推行村干部全日工作制。第四季度正在总结村干部专业化职业化经验。村（社区）组织健全，职责明确，根据实际情况设立了人民调解委员会、治安保卫委员会、公共卫生委员会等二级委员会。二是健

全村民自治机制。县民政局会同县委组织部、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县乡村振兴局、县司法局全面推行“四民工作法”，深化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推动村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改进提升村务服务质量。2022年第一季度总结推广留坝“院坝说事”、南郑“院落自治”经验。组织开展线上学习2次。第二季度印发了2022年佛坪县《关于进一步加强民主政治开展村务公开等建设助力乡村振兴工作的通知》。指导各村（社区）较好的执行了村级重大事项决策“四议两公开”和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制度。加强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宣传力度，厘清村级组织权责边界。第三季度科学合理设置村（居）民委员会的下设委员会（已设置公共卫生委员会）。第四季度正在改进网格化管理服务，开展服务质量提升活动，推进行政村服务标准。持续推进便民服务工作，全部建成农村社区服务中心一站式服务大厅，构建了村、镇（街道）、县级主管部门三级联动，为村社区居民提供高效便捷服务。（2）完善社会救助制度改革。制定下发了《佛坪县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审核确认权限下放工作实施方案》、《关于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30条措施》文件，推进民政领域“放管服”改革，逐步建立规范有序、公开透明、便捷高效的社会救助运行机制，不断提高了社会救助工作的时效性和困难群众的满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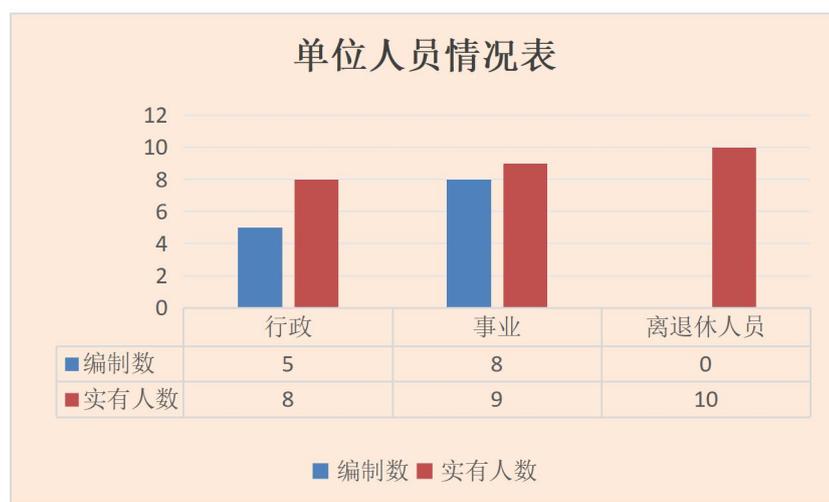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佛坪县民政局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2年度单位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3人，其中行政编制5人、

事业编制 8 人；实有人员 17 人，其中行政 8 人、事业 9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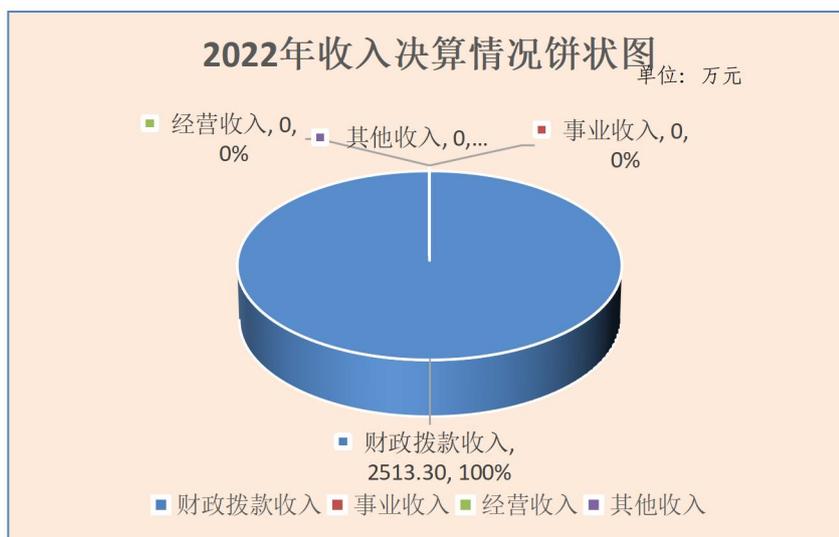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513.30 万元，与上年 1906.63 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606.67 万元，增长 31.82%。主要是康养旅居项目、农村幸福院建设、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设、困难群众救助专项资金方面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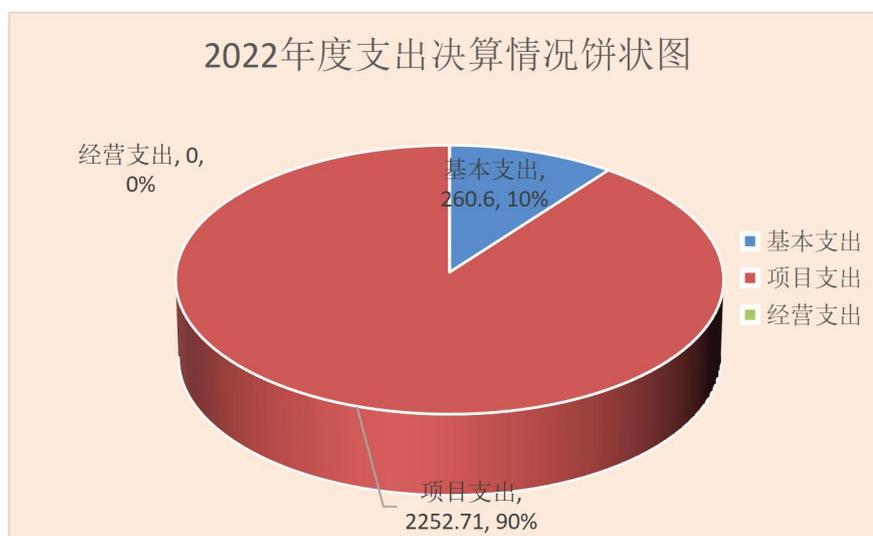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513.3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13.30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513.3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0.60 万元，占 10.37%；项目支出 2252.71 万元，占 89.6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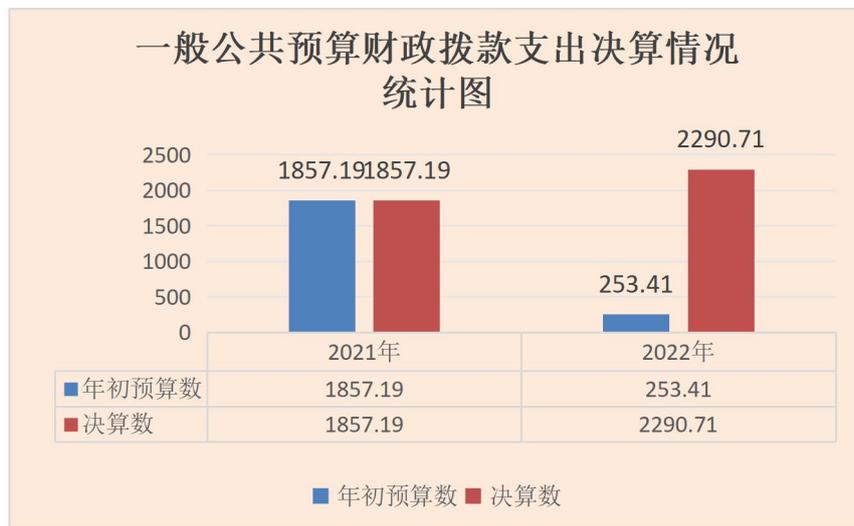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513.30万元，与上年1906.63万元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606.67万元，增长31.82%。主要原因是康养旅居项目、农村幸福院建设、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设、困难群众救助等专项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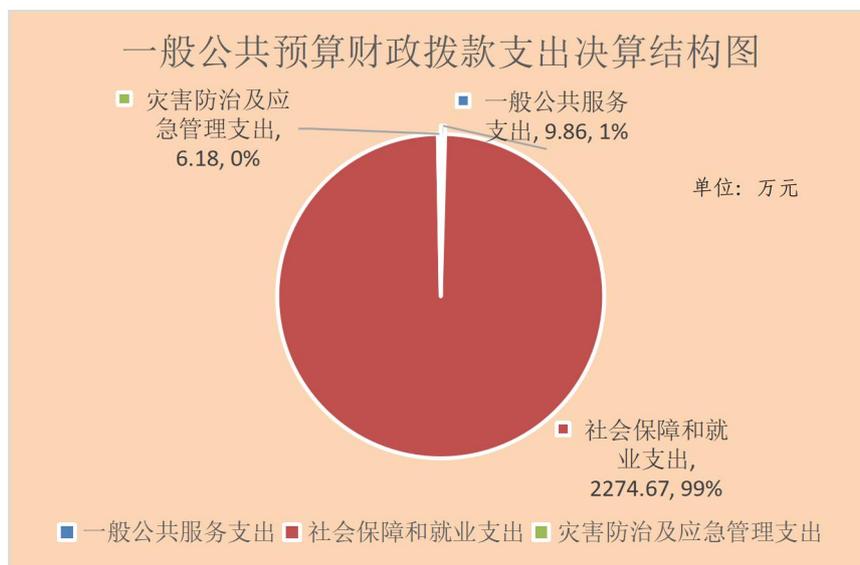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53.41万元，支出决算2290.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3.9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1.14%。与上年1857.19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33.52万元，增长23.34%，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救助专项资金、养老服务机构运转经费等专项资金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4.67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9.8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属党组织专项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230.41 万元，支出决算 260.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3.1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正常升薪，年中追加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20万元，支出决算55.81万元，完成预算的279.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春节慰问专项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

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8.4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区专职人员报酬及社保缴费专项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重点项目前期费专项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年初预算3万元，支出决算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

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89.9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特困供养机构运营补助专项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18.71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专项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703.6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六十年代外省回陕精简职工生活补助资金、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机构聘用人员薪酬补助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7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抗洪救灾捐赠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43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元民生保险专项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0.5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4.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

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6.54 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222.59 万元，支出决算 222.5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款)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项)。

本年支出决算 2.8 万元，主要用于福利彩票销售宣传工作经费支出。

2.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本年支出决算 164 万元，主要用于孤儿大学生学费、康养旅居服务中心改扩建项目、农村特困供养服务机构补助经费、困难家庭大学新生资助、公益性公墓建设、十大孝子奖励等公益性项目支出。

3.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本年支出决算 55.79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设、殡仪设备购置、孤儿大学生学费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资助。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7 万元，支出决算 0.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俭，压缩“三公经费”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压缩公务接待开支。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7 万元，支出决算 0.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8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俭，压缩“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65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8 个，来宾 49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6.54 万元，支出决算 16.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4.5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压缩经费开支，厉行节俭，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6.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6.3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3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3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一年来，我单位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重要论述，特别是服务保障体系建设重要批示精神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中省各项工作要求，以“民政为民、民政爱民”为工作目标，在中央省市县财政资金的有力保障下，按照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进一步完善养老服务系统，做好贫困人口的社会救助、兜底脱贫、防止返贫工作，培养社会工作专业督导人才，重点强化完善惠民殡葬服务水平，推进社会组织管理体系改革，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分类保障，做好区划地名管理，保障救助家庭核对工作有序开展，做好区划编图档案管理，为社会肢体残障患者提供更加优质的康复服务。总体而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良好，较好完成了绩效目标，达到了资金使用的预期效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残疾人事业资金、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彩票公益金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2042.16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1.25%。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2513.30万元，执行数2513.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支出绩效方面，都按照规定严格执行，合理安排支出，

无追加预算现象发生，使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根据年初的绩效考核指标及预算绩效目标，扎实推进相关工作。

佛坪县民政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名称			佛坪县民政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人员经费	保障本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发放、社保正常缴纳。	完成	244.05	244.05		244.05	244.05		—	100%	—
	公用经费	保障所属单位日常运转和基本职责履行，日常办公支出。	完成	16.54	16.54		16.54	16.54		—	100%	—
	专项业务经费	保障单位所属单位专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以便更好的履行单位职责。	完成	23	23		23	23		—	100%	—
	专项资金	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及基础设施建设。	完成	2229.71	2229.71		2229.71	2229.71		—	100%	—
	金额合计				2513.30	2513.30		2513.30	2513.30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保证人员工资正常发放到位、社保正常缴纳，机构正常运转； 目标 2: 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做好全县城乡特困人员救助、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孤儿救助、临时救助和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 目标 3: 加强社会事务管理，推进婚俗改革和全县行政区划工作； 目标 4: 推进殡葬管理和殡葬制度改革； 目标 5: 推进养老服务建设和慈善工作，强化未成年保护工作； 目标 6: 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 目标 7: 其他工作。					1. 保证人员工资正常发放到位、社保正常缴纳，机构正常运转； 2. 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做好全县城乡特困人员救助、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孤儿救助、临时救助和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 3. 加强社会事务管理，推进婚俗改革和全县行政区划工作； 4. 推进殡葬管理和殡葬制度改革； 5. 推进养老服务建设和慈善工作，强化未成年保护工作； 6. 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 7. 其他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指标 1: 保障人员工资及社保缴纳			17 人	17 人	5	5			
			指标 2: 民政服务对象			7 镇办	7 镇办	5	5			
			指标 3: 民政救助对象			应救尽救	应救尽救	5	5			

分)			应保尽保	应保尽保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工作质量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5	5	
		指标 2: 救助标准	符合文件规定	符合文件规定	5	5	
		指标 3: 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按年初计划	完成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民政救助、服务	及时	及时	5	5	
		指标 2: 目标任务完成	2022 年	2022 年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人员、公用经费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内	严格执行文件标准	严格执行文件标准	5	5	
		指标 2: 专项资金使用	符合文件规定	符合文件规定	5	5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正常保障	正常保障	4	4
			指标 2: 殡葬服务质量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4	4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民政服务水平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4	4	
		指标 2: 困难群众幸福感	不断增强	不断增强	4	4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推进殡葬改革, 提升环境质量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4	4	
		指标 2: 公墓整治	提高环保意识	提高环保意识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保障民政工作正常开展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3	3	
	指标 2: 关爱服务体系	不断完善	不断完善	3	3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5	5	
		指标 2: 困难群众满意度	≥85%	≥85%	5	5	
总分					100	100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残疾人事业资金、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彩票公益金等 3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残疾人事业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18.71 万元, 执行数 118.71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所有项目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继续加强残疾人事业管理使用。

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703.66 万元，执行数 1703.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所有项目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管理使用。

3. 彩票公益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19.79 万元，执行数 219.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所有项目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彩票公益金管理使用。

残疾人事业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资金							
主管部门	佛坪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佛坪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 行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18.71	118.7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18.71	118.7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为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发放补贴，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为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发放补贴，残疾人生活水平提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和 重度残疾人生活 补贴发放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标准	符合文件 规定	符合文件 规定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效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18.71	118.71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残疾人生活水 平	不断提 高	不断提 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需求	有效满 足	有效满 足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残疾人生活水 平	稳步提 升	稳步提 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受补助对象满 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1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						
主管部门		佛坪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佛坪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703.66	1703.6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703.66	1703.6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农村低保、城市低保、临时救助、特困供养、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困难群众生活保障,确保六十年代精简人员、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机构聘用人员薪酬补助的发放。			做好农村低保、城市低保、临时救助、特困供养、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困难群众生活保障,确保六十年代精简人员、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机构聘用人员薪酬补助的发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经申请符合 条件的困难 群众保障率	100%	100%	7	7	
			六十年代精 简人员	1 人	1 人	7	7	
			农村特困供 养机构	6 个	6 个	7	7	
		质量指标	救助标准	根据文 件规定	根据文 件规定	7	7	
			困难群众救 助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基 本生活救助 金发放	及时	及时	5	5	
			农村特困供 养机构薪酬 发放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703.66 万元	1703.66 万元	5	5	
		效益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整体经 济水平	不断提 高	不断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 本生活水平	稳步提 升	稳步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制度	不断完善	不断完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85%	5	5	
		工作满意度	≥85%	≥85%	5	5	
总分					100	100	

彩票公益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彩票公益金							
主管部门	佛坪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佛坪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19.79	219.7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19.79	219.7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 资助贫困家庭大学新生 2.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 3. 孤儿高等教育补助 4. 农村互助幸福院建设 5. 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设 6. 佛坪县中心敬老院康养旅居服务中心改扩建 7. 十大孝子奖励 8. 其他社会公益事业			1. 资助贫困家庭大学新生 2.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 3. 孤儿高等教育补助 4. 农村互助幸福院建设 5. 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设 6. 佛坪县中心敬老院康养旅居服务中心改扩建 7. 十大孝子奖励 8. 其他社会公益事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康养旅居服 务中心建设	1 个	1 个	10	10	
			困难群众救 助	符合条件	符合条件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 合文件规定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 本	219.19 万 元	219.19 万 元	10	10	
	效益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带动社 会资本投入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基础设 施建设	不断完善	不断完善	5	5	
			社会公益机 构服务水平	持续增强	持续增强	5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公益事业发 展水平	持续完善	持续完善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 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佛坪县民政局本级决算数据反映3个单位收支情况，其中包含了代管的佛坪县殡葬管理所、佛坪县低保办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6）8913021。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佛坪县民政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90.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22.5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74.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6.1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22.5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27			58	
本年收入合计	28	2,513.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13.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9		结余分配	60	
年初结转和结余	30		年末结转和结	61	
			余		
总计	31	2,513.30	总计	62	2,513.3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佛坪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13.30	2513.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6	9.86					
20132	组织事务	9.86	9.86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6	9.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4.67	2274.6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59.34	359.34					
2080201	行政运行	260.59	260.59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81	55.81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8.44	38.44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50	4.50					
20810	社会福利	92.96	92.96					
2081004	殡葬	3.00	3.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9.96	89.96					
20811	残疾人事业	118.71	118.71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18.71	118.7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3.66	1703.6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3.66	1703.6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18	6.1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75	1.75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75	1.75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43	4.43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43	4.43					
229	其他支出	222.59	222.59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80	2.80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80	2.8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19.79	219.79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64.00	164.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5.79	55.7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佛坪县民政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13.30	260.59	2252.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6		9.86			
20132	组织事务	9.86		9.86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6		9.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4.67	260.59	2014.0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59.34	260.59	98.75			
2080201	行政运行	260.59	260.59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81		55.81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8.44		38.44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50		4.50			
20810	社会福利	92.96		92.96			
2081004	殡葬	3.00		3.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9.96		89.96			
20811	残疾人事业	118.71		118.71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18.71		118.7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3.66		1703.6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3.66		1703.6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18		6.1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75		1.75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75		1.75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43		4.43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43		4.43			
229	其他支出	222.59		222.59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80		2.80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80		2.8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19.79		219.79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64.00		164.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5.79		55.7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佛坪县民政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90.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86	9.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22.5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74.67	2274.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6.18	6.1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22.59		222.5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13.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13.30	2290.71	222.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13.30	总计	64	2513.30	2290.71	222.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佛坪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90.71	260.59	2,030.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6		9.86
20132	组织事务	9.86		9.86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6		9.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4.67	260.59	2,014.0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59.34	260.59	98.75
2080201	行政运行	260.59	260.59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81		55.81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8.44		38.44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50		4.50
20810	社会福利	92.96		92.96
2081004	殡葬	3.00		3.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9.96		89.96
20811	残疾人事业	118.71		118.71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18.71		118.7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3.66		1,703.6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3.66		1,703.6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18		6.1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75		1.75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75		1.75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43		4.43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43		4.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佛坪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1.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5.13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2.2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3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6.75	30205	水费	0.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95	30206	电费	3.0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98	30207	邮电费	1.3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6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0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8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1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62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44.05	公用经费合计				16.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佛坪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2.59	222.59		222.59	
229	其他支出		222.59	222.59		222.59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80	2.80		2.80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80	2.80		2.8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19.79	219.79		219.79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64.00	164.00		164.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5.79	55.79		55.7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佛坪县民政局

公开09表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70					0.70		
决算数	0.65					0.6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